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  
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二）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

（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五）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

（六）贯彻落实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贯彻执行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

（七）负责政府部门人才综合管理工作，承担政府层面制定人才政策、构建人才服务体系、培育和发展人才资源市场等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贯彻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九）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区

表彰奖励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区委、区政府名义开展的区级表彰奖励活动。

（十）贯彻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贯彻落实上级有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十一）贯彻落实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配合协调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为行政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级	行政	1	无

## 第二部分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03.5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4.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7.6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21.6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03.56	本年支出合计	1,503.56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503.56	支出总计	1,503.5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503.56	1,503.56	1,503.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人社局	1,503.56	1,503.56	1,503.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01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503.56	1,503.56	1,503.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503.56	244.17	1,259.3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4.25	214.86	1,259.39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2.09	102.09	3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02.09	102.09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4.77	19.77	1,195.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8	13.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1.59	6.59	1,195.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93.00	93.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3.00	93.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8.89	0.00	28.89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8.89	0.00	28.89	0.00	0.00	0.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5.50	0.00	5.50	0.00	0.00	0.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50	0.00	5.5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7	7.6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7	7.6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1	7.41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4	21.6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4	21.6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4	21.6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03.56	一、本年支出	1,503.5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3.5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4.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7.6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21.64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503.56	支出总计	1,503.5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03.56	244.17	231.41	12.76	1,259.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4.25	214.86	202.10	12.76	1,259.3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2.09	102.09	89.33	12.76	3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02.09	102.09	89.33	12.76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00	0.00	0.00	0.00	3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4.77	19.77	19.77	0.00	1,19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8	13.18	13.18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1.59	6.59	6.59	0.00	1,195.00
20807	就业补助	93.00	93.00	93.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3.00	93.00	93.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8.89	0.00	0.00	0.00	28.89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8.89	0.00	0.00	0.00	28.89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5.50	0.00	0.00	0.00	5.5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50	0.00	0.00	0.00	5.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7	7.67	7.6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7	7.67	7.67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1	7.41	7.41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6	0.26	0.26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4	21.64	21.6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4	21.64	21.6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4	21.64	21.64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4.17	231.41	12.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1.38	231.3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8.31	38.31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8.31	38.3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2.56	42.56	0.00
3010201	津补贴	40.88	40.88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68	1.68	0.00
30103	奖金	8.43	8.43	0.00
3010301	奖金	8.43	8.4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8	13.1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9	6.5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1	7.51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7.41	7.41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10	0.1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0.16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16	0.1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64	21.6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3.00	93.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6	0.00	12.76
30201	办公费	6.00	0.00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6	0.00	6.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3	0.03	0.00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0.0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59.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5.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9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3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22.8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0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1259.39	1259.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做实及计息 缺口资金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	1195.00	11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做实及计息缺口 资金总金额为1195万元 整。	
城乡居民丧葬费补助 金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	5.50	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城乡居民丧葬费补助金， 金额为55,000元。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 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	22.89	22.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 保险基金的补助，补助金 额为229000元整。	
农民工应急周转金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申请农民工应 急周转金，金额为300， 000元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 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 老保险费支出，金额位6万 元整。	



##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部门：（盖章）

部门名称	鹤岗市向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代码		
单位负责人	卢迪		联系电话	3221058	
财务负责人	王泓博		联系电话	3221058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b>1503.56</b>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1503.56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本部门人员支出≥9人	人	9
			保障本部门系统单位运转≥1家	家	1
		质量指标	保障本部门人员支出完成率≥95%	%	95
			保障本部门系统单位运转完成率≥95%	%	95
		时效指标	保障本部门人员支出完成时效≤12月	月	12
			保障本部门系统单位运转完成时效≤12月	月	12
		成本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总成本控制≤1503.56万元	万元	1503.56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等 ≥1503.56 万元	万 元	1503.56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 ≥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 ≥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本部门人员支出持续影响 ≥1 年	年	1
	保障本部门系统单位运转持续影响 ≥1 年		年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90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 90。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1,503.5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03.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03.5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14.75万元，增长26.48%。主要变动情况：职业年金做实及计息缺口资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

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1,503.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244.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44.64万元，下降79.46%。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比减少，主要原因是统筹退休资金不在本单位核算。

2. 项目支出预算1,259.3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59.3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比增加，主要原因一是职业年金做实及计息缺口资金增加，二是公益性岗位支出等。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无。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无其他重点项目预算的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3年预算为0.0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财政拨款结转：指项目实施周期内，年度预算执行结束时，预算未全部执行或因故未执行，下年需要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财政拨款资金。

八、财政拨款结余：指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财政拨款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款）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反映财政为生活困难人员缴纳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



金。